**丰都县公路事务中心2024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1. 单位基本情况
2. 职能职责

（1）宗旨：为公路建设养护管理服务。

（2）主要职责任务：参与全县公路发展规划；承担全县国、省、县道公路的勘测设计、建设、养护、绿化、防灾减灾、抢险修复、安全设施建设、战备渡口运行维护、交通运行状况监测、交通应急调度，智慧交通建设等工作；协助做好乡、村道公路的养护管理技术指导和检查考核工作。

（3）具体职责任务：

1）贯彻执行有关公路工作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标准规范，参与拟订全县公路发展规划。

2）承担全县国、省、县道公路养护任务，编制日常保养、小修保养等公路养护计划并组织实施。

3）参与拟订全县国、省、县道公路的大中修、改扩建等项目计划，组织实施经上级批准的公路建设项目，协助做好相关公路建设项目的交竣工验收工作。

4）参与拟订和组织实施全县公路水毁、安全、绿化等养护工程计划；按照规定组织实施国、省、县道公路自然灾害应急处置和抢修恢复。

5）承担全县国、省、县道公路的养护巡查、路况评定、路网运行监测以及附属设施建设等事务工作；承担全县国、省、县道公路的使用安全工作；承担桥梁、隧道养护技术评定及日常养护工作；按主管部门要求参与公路勘测设计工作。

6）参与全县国、省、县道公路建设和养护资金的筹措使用，提出专项资金使用计划及安排意见，跟踪管理资金使用情况。

7）承担国、省、县道公路信息化发展的规划、建设和应用工作，组织开展公路环保节能减排工作。

8）负责国防战备渡口运行维护，发挥国防交通和应急救援作用。

9）协助推进乡道公路建设、“四好农村公路”创建工作，提供乡、村道公路的养护技术指导，协同主管部门搞好乡、村道公路检查考核工作。

10）承担公路路政审批的行政辅助工作，协助公路路政执法的有关工作。

11）协助推广应用公路行业的新标准、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

12）负责整合交通信息基础设施设备（网络）资源、信息数据、人力资源和社会资源等信息资源，推进本县物联网和交通云计算发展，实施智慧交通建设。

13）负责交通信息数据的采集、加工、分析、发布，搭建交通应急指挥物理平台，提供交通应急处置技术支持，实施交通应急调度。

14）负责96096交通服务热线丰都分中心、交通网站、微博、微信的日常运行管理工作。

15）组织开展全县公路行业党建精神文明建设和行风建设等工作。

16）完成县交通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以上具体职责任务均属于基本公益服务。

1. 单位构成

丰都县公路事务中心属丰都县交通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根据上述职责任务，中心设下列8个内设机构：

1.办公室。承担中心日常运转工作，负责草拟综合性材料、公文运转、档案管理、政务公开、精神文明建设、后勤保障服务等工作；负责纠纷调解和信访稳定工作；负责议提案办理工作。

2.政工科。负责党的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负责劳资、行业行风管理；负责内部审计工作；负责编制、人事、劳动力管理工作；负责职工教育培训和离退休职工管理工作；参与县境内乡、村道公路的养护监督、考核工作。

3.财务科。负责编制本单位年度财务预决算，经批准后执行；负责按照有关规定开展中心财务收支和公路建设养护专项资金的会计核算、财务统计、分析评价、档案管理等工作，规范管理和使用各项资金；负责按规定发放职工工资和津补贴；负责公路建设养护项目的竣工决算工作，自觉接受审计等监督机关和社会各界监督。

4.工程科。负责公路工程以及相关桥梁、隧道建设（整治）的施工管理、质量管理、进度管理、安全管理、预算控制管理；负责项目前期工作，落实项目合同管理和基本建设管理；参与公路工程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管理；负责公路工程交竣工验收。

5.养护科。负责公路养护巡查和日常养护生产检查、公路技术状况评定管理；协助交通局对公路养护大中修工程、水毁抢险及地质灾害工程的预决算编制和执行情况管理，负责公路养护大中修工程、水毁抢险及地质灾害工程的项目实施、质量管理和验收工作；负责公路路政审批的行政辅助工作，协助开展公路路政执法的有关工作；负责养护站规范化建设、基础台账管理和养护职工教育培训管理；负责公路绿化工作，完善公路标志和安全设施；负责公路应急救援和抢险工作；负责按时填报各类养护生产报表。

6.安全信息科。贯彻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制度，协调落实各项安全措施；处理安全生产事故，排查治理安全生产隐患；组织开展公路环保节能减排工作；负责综合治理、普法教育工作；负责公路路网监测、公路路况信息发布及交通流量调查、交通信息资源整合、交通运行数据采集分析等信息工作和公路养护大数据、智能化等信息化建设，监测、监控重要港口航道、车站、治超站、货运站场、桥梁、隧道及重要交通节点和网络舆情，适时实施应急调度管理；负责桥隧养护工程师的管理；负责全县公共客运车辆和船舶的GPS系统监控管理及信息收集；负责“96096”交通服务热线、交通政务网站、交通微博、微信的日常运行管理和维护，发布交通出行信息；负责养护“四新”技术的推广和应用；参与乡、村道养护技术指导和考核工作。

7.机料科。负责机械设备的采购、使用管理、报废处置和档案管理；负责养护生产和公路建设的物资采购和生产工具的购买发放、使用管理；负责车辆和机械设备的维修管理、油料供应与消耗管理等工作；负责机驾人员管理、考勤调遣、检查督促工作。

8.勘察设计室。负责公路、桥梁、港口、码头等交通基础设施的勘测设计、工程咨询工作；参与路网结构调整及发展规划工作；参与项目前期工作；参与农村公路现场技术指导工作。

丰都县公路事务中心全额事业编制为53名，其中设主任1名、副主任3名，内设机构领导职数8名。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4年年初预算数7230.4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230.4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0.00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3800.22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经费拨款减少160.56万元，项目经费拨款增加3960.78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年年初预算数7230.43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61.6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49.5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04.30万元，农林水支出33.58万元，交通运输支出6281.34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3800.22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减少160.56万元，项目支出增加3960.78万元。

1.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230.43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230.43万元，比2023年增加3800.2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688.23万元，比2023年减少160.56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在职人员退休造成各项人员费用及公用经费减少等，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4542.20万元，比2023年增加3960.78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项目预算经费指标使用后留存预算资金较多，主要用于公路维修维护等重点工作。

丰都县公路事务中心2024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1. “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2.70万元，比2023年减少0.3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00万元，与2023年比无减少或增加；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2023年比无减少或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70万元，比2023年减少0.30万元，主要原因是坚决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加强公务用车的管理，减少不必要的运行费用；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3年比无减少或增加。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二）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0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0.0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4年共1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资金量21.12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2023年12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8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7辆。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勤执法用车0辆。

1. 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杨林霞 联系方式：023-70609173

附；丰都县公路事务中心2024年单位预算公开表